# 平阴县委编办积极推动机构编制管理纳入选人用人专项检查

为进一步提升机构编制工作的权威性和严肃性，平阴县委编办积极推动将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纳入选人用人专项检查，统筹解决“查什么、怎么查、怎么改”三个关键问题，保障机构编制管理工作走深走实。

一

“三个突出”细化“查什么”

一是突出政治监督。提高政治站位，发挥巡察的政治监督作用，将贯彻落实《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》和落实各级编委的安排部署贯穿巡察工作始终。二是突出检查重点。将机构编制工作情况和纪律要求执行情况作为重点检查内容，建立了6项一级指标、12项二级指标、11项被巡察单位提供的佐证材料为主要内容的检查台账，保障检查工作高效推进。三是突出问题导向。通过纪检、信访、热线等渠道搜集被巡察单位近3年有关机构编制的问题线索，结合平时掌握情况和单位自查报告建立问题清单，“靶向核查”提升检查质效。

二

“三个强化”规范“怎么查”

一是强化协调联动。建立情况通报、信息共享等联动机制，提供机构编制有关政策标准和问题线索。二是强化人员力量。明确1名分管负责人牵头协调，选派2名业务骨干直接参与，各巡察工作组明确1名专职人员负责，按照“人员统一管理、工作统筹开展”的原则抓好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。三是强化培训指导。组织开展专项培训，重点解读机构编制监督检查有关法律政策依据，讲解被巡察单位机构编制基本情况，对实操过程中需要注意的事项举例说明，有效提升检查工作的规范性、专业性。

三

“三个坚持”聚焦“怎么改”

一是坚持精准研判。每周至少召开一次碰头会，各工作组专职人员汇报发现的问题，经分析研判、核实比对后予以确认，确保查找的问题真实准确。二是坚持整改到位。将检查发现的机构编制问题写入巡察选人用人专项检查报告，向被巡察单位反馈，视情形依据巡察和机构编制有关政策法规督办整改、调查问责。三是坚持结果运用。将此次检查结果作为机关职能运行监管、事业单位监督管理和机构编制评估工作的重要参考，为改进机构编制管理、优化编制资源配置提供依据和方向。

济南机构编织网2022-11-22